

##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成都市青白江区农业农村局的四川省成都市青白江区2022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监理服务(二次)采购活动，提供的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工程监理服务，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中成建充集团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95人，营业收入为13,163.815018万元（大写：壹亿叁仟壹佰陆拾叁万捌仟壹佰伍拾元壹角捌分），资产总额为10,575.538614万元（大写：壹亿零伍佰柒拾伍万伍仟叁佰捌拾陆元壹角肆分），属于中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中成建充集团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2年9月3日

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